

证券代码：834144

证券简称：华创电子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十六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陈维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陈维华、陈香连、王军、周锋、王乾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经营及盈利状况良好，为持续回报股东，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实施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，分配方案如下：

截止 2023 年 6 月末，未经审计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88,925,827.21 元。公司拟以 2023 年 6 月末的股本总额 5,188 万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1.10 元（含税），共向股东分配 5,706,800 元（含税）。公司完成本次利润分配后，剩余可供分配的利润结转以后年度。

公司将于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起 2 个月完成股利派发事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宜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一、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
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3 日